



Silk Road Energy Services Group Limited
絲路能源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50)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GEM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GEM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之投資者。

由於在GEM上市之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絲路能源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i)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ii)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及(iii)本公告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中期業績 (未經審核)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二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3	1,478,998	1,437,847	2,908,186	2,426,138
提供服務成本		<u>(1,471,380)</u>	<u>(1,437,089)</u>	<u>(2,892,331)</u>	<u>(2,421,654)</u>
毛利		7,618	758	15,855	4,484
其他收入	5	2,421	1,414	3,400	2,195
其他(虧損)/收益		(2,628)	827	(5,026)	(4,143)
行政及其他營運費用		(9,487)	(13,038)	(19,033)	(24,517)
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確認減值虧損撥回		-	7,252	-	7,252
融資成本	7	<u>(251)</u>	<u>(268)</u>	<u>(573)</u>	<u>(736)</u>
除稅前虧損		(2,327)	(3,055)	(5,377)	(15,465)
所得稅開支	8	<u>(1,032)</u>	<u>(336)</u>	<u>(1,173)</u>	<u>(1,833)</u>
期內虧損	6	<u><u>(3,359)</u></u>	<u><u>(3,391)</u></u>	<u><u>(6,550)</u></u>	<u><u>(17,298)</u></u>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3,338)	(2,964)	(6,405)	(16,202)
—非控股權益		(21)	(427)	(145)	(1,096)
		<u>(3,359)</u>	<u>(3,391)</u>	<u>(6,550)</u>	<u>(17,298)</u>
			(經重列)		(經重列)
每股虧損	10				
—基本及攤薄(每股港仙)		<u>(0.89)</u>	<u>(0.79)</u>	<u>(1.71)</u>	<u>(4.32)</u>
期內虧損		(3,359)	(3,391)	(6,550)	(17,298)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扣除稅項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營運之匯兌差額		<u>8,269</u>	<u>5,004</u>	<u>(1,758)</u>	<u>(13,864)</u>
期內全面總收益(開支)，扣除所得稅		<u>4,910</u>	<u>1,613</u>	<u>(8,308)</u>	<u>(31,162)</u>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總收益(開支)：					
—本公司擁有人		4,777	2,021	(8,125)	(33,109)
—非控股權益		<u>133</u>	<u>(408)</u>	<u>(183)</u>	<u>1,947</u>
		<u>4,910</u>	<u>1,613</u>	<u>(8,308)</u>	<u>(31,162)</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471	14,447
使用權資產		2,227	2,916
遞延稅項資產		3,717	3,782
		<u>18,415</u>	<u>21,145</u>
流動資產			
存貨		1,153	2,330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233,245	222,513
應收貸款	12	47,014	74,788
合約資產		20,902	14,010
經損益賬按公平值入賬之金融資產		31,928	34,331
受限制銀行存款		551	554
已抵押定期存款		–	5,54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4,436	105,081
		<u>419,229</u>	<u>459,147</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69,376	103,708
租賃負債		1,779	1,601
短期貸款項		13,678	13,296
應付所得稅		8,357	8,096
		<u>93,190</u>	<u>126,701</u>
流動資產淨值		<u>326,039</u>	<u>332,446</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344,454</u>	<u>353,591</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513	1,342
資產淨值		<u>343,941</u>	<u>352,249</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74,926	74,926
儲備		263,034	271,15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37,960	346,085
非控股權益		5,981	6,164
權益總額		<u>343,941</u>	<u>352,249</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分派儲備 千港元	外幣換算 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之結餘 (經審核)	74,926	288,469	(39,977)	16,798	5,869	346,085	6,164	352,249	
期內虧損	-	-	-	-	(6,405)	(6,405)	(145)	(6,550)	
換算海外業務營運之匯兌差額	-	-	(1,720)	-	-	(1,720)	(38)	(1,758)	
期內全面總開支	-	-	(1,720)	-	(6,405)	(8,125)	(183)	(8,308)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未經審核)	<u>74,926</u>	<u>288,469</u>	<u>(41,697)</u>	<u>16,798</u>	<u>(536)</u>	<u>337,960</u>	<u>5,981</u>	<u>343,941</u>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分派儲備 千港元	外幣換算 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之結餘 (經審核)	74,926	288,469	(20,114)	2,882	10,494	356,657	(3,623)	353,034	
期內虧損	-	-	-	-	(16,202)	(16,202)	(1,096)	(17,298)	
換算海外業務營運之匯兌差額	-	-	(16,907)	-	-	(16,907)	3,043	(13,864)	
期內全面總(開支)收益	-	-	(16,907)	-	(16,202)	(33,109)	1,947	(31,162)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未經審核)	<u>74,926</u>	<u>288,469</u>	<u>(37,021)</u>	<u>2,882</u>	<u>(5,708)</u>	<u>323,548</u>	<u>(1,676)</u>	<u>321,872</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30,711)	24,365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5,830	(16,130)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470	(10,817)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23,411)	(2,582)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5,081	156,490
匯率變動影響	2,766	(6,934)
	<hr/>	<hr/>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銀行結餘及現金表示	84,436	146,97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乃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GEM上市。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i)生鮮農產品貿易；(ii)提供煤礦開採及建築服務；(iii)提供供暖服務；及(iv)提供放債服務。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8章之適用披露條文及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所應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

本集團已採納及應用已頒佈並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新準則、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採納該等新準則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該等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3. 收益

收益即提供服務所產生之收益(已扣除銷售相關稅項,如適用)。期內本集團之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來自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範圍內之與客戶合約之收益				
—生鮮農產品貿易	1,445,586	1,384,171	2,832,914	2,361,693
—提供挖掘工程及建築工程	32,393	49,765	72,970	58,771
—提供供暖服務	—	2,345	—	2,345
	<u>1,477,979</u>	<u>1,436,281</u>	<u>2,905,884</u>	<u>2,422,809</u>
來自其他來源之收益				
—放債業務之利息收入	1,019	1,566	2,302	3,329
	<u>1,478,998</u>	<u>1,437,847</u>	<u>2,908,186</u>	<u>2,426,138</u>

4. 分類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類表現而向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資料,集中於所交付貨品或所提供服務之類型。主要營運決策者已選擇按不同產品或服務組織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在設定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類時並無彙合所識別經營分類。

具體而言,本集團之可呈報及經營分類如下:

- 生鮮農產品貿易 — 提供水果及農產品貿易及一般貿易
- 煤礦開採及建築服務 — 提供挖掘工程及建築工程
- 放債 — 於香港及中國提供放債服務
- 供暖服務 — 提供供暖服務

分類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可呈報及經營分類之來自持續經營業務收益及業績之分析：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生鮮農 產品貿易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煤礦開採 及建築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放債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供暖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合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收益	<u>2,832,914</u>	<u>72,970</u>	<u>2,302</u>	<u>-</u>	<u>2,908,186</u>
分類業績	<u>7,758</u>	<u>(6,808)</u>	<u>1,050</u>	<u>1,768</u>	<u>3,768</u>
若干其他收入					822
經損益賬按公平值入賬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5,026)
若干融資成本					(47)
中央行政開支					<u>(4,894)</u>
除稅前虧損					<u>(5,377)</u>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生鮮農 產品貿易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煤礦開採 及建築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放債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供暖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合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收益	<u>2,361,693</u>	<u>58,771</u>	<u>3,329</u>	<u>2,345</u>	<u>2,426,138</u>
分類業績	<u>2,517</u>	<u>(8,769)</u>	<u>949</u>	<u>(1,289)</u>	<u>(6,592)</u>
若干其他收入					172
經損益賬按公平值入賬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4,143)
若干融資成本					(576)
中央行政開支					<u>(4,326)</u>
除稅前虧損					<u>(15,465)</u>

5. 其他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359	196	832	258
政府補助	1,925	688	1,925	1,34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	450	-
股本證券之股息收入	33	96	67	96
手續費收入	-	206	-	206
雜項收入	104	228	126	290
	2,421	1,414	3,400	2,195

6. 期內虧損

本集團之期內虧損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02	709	469	1,368
使用權資產折舊	433	407	855	823

7. 融資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借款之利息開支	196	–	456	–
貼現票據之利息開支	–	22	–	38
租賃負債之推算利息	55	21	117	47
應付一位前票據持有人的款項 的利息	–	225	–	569
其他利息開支	–	–	–	82
	<u>251</u>	<u>268</u>	<u>573</u>	<u>736</u>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當期利得稅：				
—香港利得稅	–	5	–	5
—中國	1,032	331	1,173	1,828
	<u>1,032</u>	<u>336</u>	<u>1,173</u>	<u>1,833</u>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由於本集團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在綜合財務報表內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香港利得稅的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法團將按8.25%的稅率就溢利首2百萬港元繳納稅項，並將按16.5%的稅率繳納2百萬港元以上溢利的稅項。除合資格法團外，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16.5%之劃一稅率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規例，中國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稅率為25%（二零二二年：25%）。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若干附屬公司須就人民幣3百萬元的溢利按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原因為其被分類為小型微利企業。

於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乃根據有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9.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10.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用之 虧損(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期內虧損)	<u>(3,338)</u>	<u>(2,964)</u>	<u>(6,405)</u>	<u>(16,202)</u>
	股份數目 千股	股份數目 千股 (經重列)	股份數目 千股	股份數目 千股 (經重列)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74,628</u>	<u>374,628</u>	<u>374,628</u>	<u>374,628</u>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數量已因資本重組而進行調整，自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由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概無發行在外之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1.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12,584	140,632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u>(1,673)</u>	<u>(1,673)</u>
	110,911	138,959
應收票據	-	1,108
買賣上市證券所產生之應收款項	386	3,066
預付款項	87,518	44,180
應收非控股權益款項	17,714	17,821
其他已付按金，扣除減值撥備	14,295	14,859
其他應收款項，扣除減值撥備	<u>2,421</u>	<u>2,520</u>
	<u>233,245</u>	<u>222,513</u>

所有應收票據之賬齡均不超過180天。

本集團授予其客戶的賒賬期為30天。按與收益確認日期相若之發票日呈列已扣除累計減值虧損之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天	88,412	95,494
31至60天	6,526	13,822
61至90天	607	27,449
91至180天	-	2,059
181至365天	15,231	135
超過1年	135	-
	<u>110,911</u>	<u>138,959</u>

12. 應收貸款

根據相關合約所載按初始貸款開始日期之應收貸款，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後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90天內	-	2,670
90至180天	6,460	2,278
181至365天	4,999	15,013
超過1年	35,555	54,827
合計	<u>47,014</u>	<u>74,788</u>

13. 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37,101	68,148
應付票據	-	5,540
已收按金	-	645
挖掘工程之應計採礦服務成本	416	211
應計員工成本	19,623	18,078
其他應付稅項	5,375	6,002
應付開支	727	1,580
其他應付款項	6,134	3,504
	<u>69,376</u>	<u>103,708</u>

就主要供應商而言，購買之平均賒賬期一般介乎30天至最多90天。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天	4,805	44,111
31至60天	3	-
61至90天	4	4,207
超過90天	32,289	25,370
	<u>37,101</u>	<u>73,688</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及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內」），本集團錄得收益約2,908,19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426,140,000港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增加約20%。收益增加主要來自生鮮農產品貿易業務。本集團的毛利及整體毛利率分別由二零二二年同期的4,480,000港元及0.18%增至期內的15,860,000港元及0.54%。毛利及毛利率上升乃主要由於提供煤礦開採服務及建築服務業務及生鮮農產品及農產品貿易業務績效改善所致。

於期內，本集團錄得其他收入約3,4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200,000港元），主要包括利息收入及政府補助。其他收入增加乃主要由於存款利率上升及收到中國地方政府更多補助導致利息收入增加所致。由於期內市場波動，本集團錄得來自於上市證券之投資之虧損5,03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4,140,000港元）。

本集團錄得行政及其他營運費用19,03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4,520,000港元）及融資成本57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740,000港元）。所得稅開支減少660,000港元至1,17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840,000港元），乃由於若干中國附屬公司被分類為小型微利企業，因此適用於較低稅率。

綜上所述，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減少9,800,000港元至約6,4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6,200,000港元）。虧損減少乃主要由於期內毛利由4,480,000港元增至15,860,000港元所致。

提供煤礦開採及建築服務

該分類之收益包括挖掘工程及提供建築工程之服務收入。於期內，本集團自向兩名客戶提供煤礦開採及建築服務錄得收益約72,97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58,77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之2.51%。於期內，由於礦山開採前階段服務已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完成，而礦主決定自行生產，不再需要本集團的服務，因此與一名客戶簽訂的其中一份服務合約已終止。該分類錄得虧損約6,81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8,770,000港元）。

放債業務

於期內，貸款利息收入為約2,3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3,33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的0.08%。該分類收益減少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授出新貸款時更為謹慎，導致貸款結餘下降。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貸款結餘淨額為約47,01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74,790,000港元)。該分類於期內錄得溢利約1,05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950,000港元)。

本集團透過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為香港法例第163章《放債人條例》項下之持牌放債人)及本公司另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分別於香港及中國經營其放債業務。貸款融資為本集團所提供之唯一放債服務。約78%之本集團放債業務客戶為個人借款人，其餘則為公司借款人。本集團客戶乃主要透過商業或個人網絡或由本集團業務之交易對手引薦所引入。已授出貸款之未償還結餘介乎約300,000港元至6,900,000港元，年利率介乎6.0%至18.0%。本集團所授出的貸款均為短期貸款，所有尚未償還貸款之原先期限不超過一年，惟部分貸款已逾期。本集團並無特定目標貸款規模，惟會按各項申請的優點進行評估，並會釐定是否需要獨立第三方提供財產法定質押或個人擔保形式的抵押。除一筆約2,800,000港元的貸款(扣除減值)為以物業之第二項押記作抵押外，本集團所授出之餘下貸款並無附屬抵押品。然而，若干尚未償還貸款為以獨立第三方所提供之個人擔保作為抵押。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該分類的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合計分別佔應收貸款及應收利息總額的約11.04%及50.88%。

本集團繼續透過與借款人就其最新財務狀況進行定期溝通並審查借款人的信貸狀況以監察其貸款的可收回性，並將採取任何必要的後續行動確保借款人還款。

提供供暖

受國際大宗商品及能源價格上漲以及燃氣價格大幅波動影響，本集團自二零二三年五月起終止於天津的服務並暫停供暖服務。於期內，本集團並無從提供供暖服務分類錄得收益(二零二二年：2,350,000港元)。儘管如此，本集團已就去年提供的服務從中國政府獲得補貼約1,930,000港元作為其他收入。

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及評估市場狀況，以考慮是否適合恢復該分類的營運。於期內，該分類並無錄得收入。

生鮮農產品貿易及一般貿易

本集團主要從廣西、江西及湖南的知名供應商及農場採購優質生豬及活牛，並將生豬及活牛銷售到廣東省的深圳、惠州、東莞等城市。此外，本集團將貿易業務範圍擴展至雞蛋等農產品。於期內，本集團錄得收益約2,832,91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361,690,000港元)(佔本集團之總收益的97.41%)以及分類溢利7,62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520,000港元)。收益及毛利增加乃主要由於該分類於期內達致營運成熟所致。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客戶拖欠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約人民幣12,970,000元已逾期超過八個月。董事正考慮採取適當行動(如法律行動)以收回貿易應收款項。儘管未能收回該等貿易應收款項可能影響本集團之業績，惟董事認為並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於上市證券之投資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投資於香港上市之證券(即經損益賬按公平值入賬(「**經損益賬按公平值入賬**」)之金融資產)，經損益賬按公平值入賬之金融資產約為31,93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34,330,000港元)。於期內，本集團錄得經損益賬按公平值入賬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虧損約5,03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4,140,000港元)。

經損益賬按公平值入賬之金融資產之詳情如下：

投資對象	股份代號	於 二零二三年 七月一日 之賬面值 千港元	期內 收購成本 千港元	期內出售 所得款項 千港元	期內公平值 收益／(虧損)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之市值 千港元
百福控股有限公司(「百福」)	1488	26,947	6,731	–	(5,444)	28,234
UTS Marketing(「UTS」)	6113	1,704	170	–	403	2,277
粵海投資有限公司(「粵海投資」)	270	–	1,023	–	(12)	1,011
濱海投資有限公司	2886	2,950	–	(2,920)	(30)	–
深圳市愛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002416	634	443	(1,040)	(37)	–
皇璽集團控股國際有限公司	8300	–	664	(1,118)	454	–
中國紅包控股有限公司	8316	–	1,859	(1,660)	(199)	–
其他		2,096	279	(1,808)	(161)	406
合計		<u>34,331</u>	<u>11,169</u>	<u>(8,546)</u>	<u>(5,026)</u>	<u>31,928</u>

未來前景

礦主與本集團簽訂的其中一份管理合約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終止，本集團持續面臨生產成本增加、市場競爭激烈及中國政府嚴格監管的挑戰。此外，與另一名客戶的剩餘管理合約有關的利潤率處於低位。董事會預計未來半年來自提供煤礦開採及建築服務的收益將減少。鑑於來自提供煤礦開採服務及建築服務的收入乃以一個項目為基準，其性質為非經常性收入，倘未能維持本集團新項目訂單的連續性，本集團可能取得低於預期的收益。因此，本集團一直積極開拓新客戶以擴大其客戶群。

本集團將繼續對授出貸款行使重大控制權，並監控其未償還應收貸款，以盡量減少其放債業務的信貸風險。

本集團已暫時停止提供供暖服務分類，惟倘發現該行業內出現良好投資機會，則可能會恢復。

董事對中國人口日益增長的購買力及不斷提高的生活水平，以及生鮮農產品貿易的業務前景保持樂觀。董事認為，該業務為本集團增長的主要動力，並有信心將有助本集團業務多元化，產生更多收入及提高本集團長遠利潤率。經過逾一年的農產品貿易業務，本集團已與供應商建立良好合作關係，於行業內建立業務網絡，並擬透過於廣東惠州、寶安等城市建立加工豬、牛、羊、蛋等生鮮農產品的食品加工廠，以滲透其市場。本集團擬透過批發、零售及網購平台進行銷售，目標為超市、公司食堂、社區居民的社區商店以及個人網上購物。

視乎資源情況，倘出現合適的投資及商機，本集團可能會考慮收購新行業的資產／業務，以提升其財務業績及為本公司股東帶來價值。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買賣交易、資產與負債均以港元、人民幣或美元計值。本集團之政策為讓其經營實體以相關地區之貨幣經營業務，以盡量降低貨幣風險。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期內概無重大收購或出售本集團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84,44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105,080,000港元）。流動資產淨值約為326,04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332,450,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界定為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約為4.50倍（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3.62倍）。資產負債比率（即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值之比率）約為0.21（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0.27）。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銀行借貸（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無）。

已抵押資產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家銀行持有銀行存款人民幣500,000元，作為向中國海關部門發出海關擔保的抵押。

其他借款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名獨立第三方提供約人民幣12,000,000元固定年利率為5.5%的無抵押借款，為本集團營運提供融資。

僱員資料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聘用149名僱員。本集團主要根據行業慣例及僱員各自之教育背景、工作經驗以及表現釐定僱員薪酬。除基本薪酬及酌情花紅外，亦按本集團之業績表現及個別僱員之工作表現作為參考依據而向選定之僱員授出購股權。此外，各僱員亦享有強制性公積金、醫療津貼及其他附帶福利。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訴訟

於期內概無重大訴訟。

其他資料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文所述登記冊內之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就董事所深知，於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可透過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所知，下列人士或法團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已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之權益：

於本公司每股面值0.20港元之普通股之好倉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百分比
許功名	實益擁有人	600,000	0.16%
許功名(附註1)	由控股實體持有	110,069,000	29.38%
紅樹灣投資集團國際有限公司(附註1)	實益擁有人	110,069,000	29.38%
嚴微微(附註2)	由控股實體持有	74,474,000	19.88%
星聯科技有限公司(附註2)	實益擁有人	74,474,000	19.88%

附註1：許功明被視為於紅樹灣投資集團國際有限公司持有的110,069,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該公司為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許功明全資擁有。

附註2：嚴微微被視為於星聯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74,474,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該公司為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嚴微微全資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其他人士或法團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已記入須由本公司備存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之權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採納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二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可授出購股權，於其行使後可發行合共26,662,511股本公司股份，約佔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7.12%。購股權計劃將讓本公司回報及獎勵可能對本集團增長及發展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並鞏固其與本集團之業務關係。

自購股權計劃採納日期起，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而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亦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競爭權益

於期內，概無董事、主要股東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或已經或可能與本集團有任何利益衝突。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期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交易必守標準，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本公司經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別查詢，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期內一直遵守交易必守標準及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A(1)條之董事資料披露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A(1)條，董事資料自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報日期以來概無任何變動。概無其他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A(1)條予以披露之資料。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以提升股東價值。根據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之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權應該分明，不應由同一人擔任。蔡達先生擔任本公司的主席，負責領導及確保董事會有效，並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企業管治守則及GEM上市規則履行其主席之職責，全面領導本集團業務戰略發展。於二零二一年一月本公司行政總裁辭任後，董事會尚未委任本集團新任行政總裁。目前，行政總裁之職責自當時起便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共同承擔。董事會將會繼續審查當前董事會的結構，以及決定是否需要委任適當候選人以履行行政總裁之職責。倘選擇合適候選人以配合本集團的擴展並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守則條文之規定，則將委任填補該職位。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期內已遵守所有企業管治守則條文及（如適用）適用的建議最佳常規。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書面界定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i)審閱本公司之年報及賬目、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ii)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意見；及(iii)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及內部監控程序以及風險管理系統。審核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汪娜娜女士（委員會主席）、陳細兒先生、黃天華先生及雷鳴女士。

本集團於期內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其認為該業績之編製已遵守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絲路能源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蔡達

香港，二零二四年二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i)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蔡達先生、李偉鴻先生及王通通先生；及(ii)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汪娜娜女士、陳細兒先生、黃天華先生及雷鳴女士。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至少七(7)天刊載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silkroadenergy.com.hk>可供查閱。